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名称：青田县东源镇红光寺后大桥工程 标段：青田县东源镇红光寺后大桥工程 施工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青田县东源镇红光寺后大桥工程 已由 青田县发展和改革局 以 关于青田县东源镇红光寺后大桥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青发改审[2026]73号 批准建设，施工图设计已由 青田县交通运输局 以 浙丽青交许〔2026〕5000023号 批准，项目业主为 青田县东源镇人民政府，建设资金来自 自有资金，资金已落实，招标人为 青田县东源镇人民政府，招标代理机构为 丽水恒溢工程管理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实行资格后审。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本项目位于青田县东源镇，起自东源镇五星村，测设桩号 K0+000，路线跨船寮港，终点位于东源镇红光村寺后塘现状防洪堤，终点桩号K0+153 .098，路线全长153.098 米。

2.2 技术标准：本项目采用交通运输部颁发的《公路工程技术标准》（JTG B01-2014）中双向二车道三级公路技术标准，设计速度40km/h，桥梁宽度 12 .7m（两侧各预留 1 .0m 后期管线过桥空间），新建桥涵设计汽车荷载等级为公路-I 级，桥涵满足公路建筑限界要求，路面设计标准轴载BZZ-100KN，设计洪水频率 1/20。其余技术指标应符合相应技术标准、规范的要求。

2.3 招标范围及标段划分：本次招标共设1个标段，即第TJ01标段。主要内容如下：

第TJ01标段：项目起点位于东源镇五星村218省道交叉口中心（被交路设计桩号 K4+164 .338），起点桩号K0+000，顺接五星村村道，终点位于东源镇船寮溪左岸寺后塘防洪堤道路中心，终点桩号 K0+153 .098。本项目路线为直线，全长153 .098m，主要由大桥140 .4m/1 座和桥梁两端2 处平面交叉组成。主要实施内容为路基、桥梁、交通标志及安全防护等配套设施建设。具体实施内容以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2.4 计划工期：365 日历天，备注：缺陷责任期：自实际交工日期起计算2年。

2.5 是否属于政府采购工程：☐是 ☒否

2.6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是 ☒否 本项目非政府采购工程，故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2.7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的实施方式：

☐本标段整体面向中小企业；

☐本标段联合体形式面向中小企业，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本次投标的，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合同份额需达到（不低于40%）以上。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 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或桥梁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 资质，满足投标人须知附录3资格审查条件 业绩，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具有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一级资质及交通工程专业承包资质的投标人应进入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监督管理系统（<https://hwdms.mot.gov.cn>）”中的公路工程施工资质企业名录，且投标人名称和资质与该名录中的相应企业名称和资质完全一致。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2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

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_____。

☒3.3 根据浙江省交通运输厅公布的信用评价结果（以投标截止时间有效的信用评价结果为准），投标截止时间当期均为AA级信用等级的企业，最多可参加2个标段的投标（允许中1个标段），其它企业可参加1个标段的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3.3 投标人可参加1个标段的投标，否则作否决投标处理。

3.4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含法定代表人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的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3.5 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s://zxgk.court.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投标。

☐3.6 面向中小企业招标的，投标人（或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须为中小企业，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3.7 其他要求：__/_。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本项目招标文件（含图纸）、补充、答疑及澄清文件均通过“浙江省统一招投标交易平台”（<https://ztb.zj.gov.cn/>）以网上下载方式发放。

4.2 招标文件网上下载时间：自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止。

4.3 在投标人登录“浙江省统一招投标交易平台”（<https://ztb.zj.gov.cn/>），在本公告下方下载招标文件和补遗书。参加多个标段投标的投标人必须分别下载相应标段的招标文件，并对每个标段单独递交投标文件。

4.4 未取得“浙江省统一招投标交易平台”CA数字证书的潜在投标人，应先办理交易主体注册手续，取得CA数字证书。

4.5 潜在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有疑问的，通过“浙江省统一招投标交易平台”提交。提交疑问截止日为_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16日前_。招标人将于_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15日前_在网上发布补遗书。潜在投标人应自行关注网站公告，招标人不再一一通知。投标人因自身贻误行为导致投标失败的，责任自负。

5.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5.1 ☒招标人组织工程现场踏勘，不召开投标预备会。

☐招标人将于下列时间和地点组织进行工程现场踏勘并召开投标预备会。

踏勘现场时间：_____，集中地点_____；

投标预备会时间：_____，地点_____。

5.2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_2026-10-08 09:00:00_。

5.3 投标文件递交方式：电子投标文件采用网上递交的方式，上传至“浙江省统一招投标交易平台”。本次招标不需提供纸质投标文件。

5.4 超过投标截止时间未完成上传或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浙江省统一招投标交易平台”将不予受理。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浙江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https://ggzy.zj.gov.cn/>）上发布。

7. 监督部门

监督部门：青田县交通运输局

地 址：浙江省/丽水市/青田县鹤城镇校场路2号交通大楼

邮 编：323900

电 话：0578-6091503

8.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青田县东源镇人民政府

地 址：浙江省/丽水市/青田县东源镇东源村乃器路1号

邮 政 编 码：323900

联 系 人：厉福

电 话：15067148376

电 子 邮 件：/

传 真：/

招标代理机构：丽水恒溢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浙江省/丽水市/青田县鹤城街道平演村戈岙湾7号401室

邮 政 编 码：323900

联 系 人：刘益丽

电 话：0578-6891098

电 子 邮 件：261520104@qq.com

传 真：0578-6891098

日期：2026年09月15日